

講題：從以弗所教會看不應拋棄甚麼？

經文：啟示錄 2:1-7(經文用和合本修訂版)

今天我們進入新約聖經最後一卷書啟示錄的第二章，在第一章，看到耶穌基督向約翰啟示自己，揭開自己，並要約翰將快要發生的事指示他的眾僕人，接著的各章，尤其在第四章之後，就是約翰看見及聽見的啟示，一個接一個，(有說內中有一些是加插部份)。

(一) 啟示錄一開始，和最後結束前，明言一應許，就是耶穌基督會再來，並且快再來

啟 1:7 「『看哪，他駕雲降臨；眾目都要看見他，連刺他的人也要看見他；地上的萬族要因他哀哭。』這是真實的。阿們！」

啟 22:20 「證明這些事的說：『是的，我必快來！』阿們！主耶穌啊，我願你來！」

(二) 那為甚麼耶穌基督在書信中特別吩咐約翰，要寫信給當時七個在亞細亞的教會？

或許可以從耶穌基督在特別吩咐約翰寫信給當時的七個教會中，分別有說，對我們來說，好像重複又重複的話中，想到原因所在。

啟 2:7 「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得勝的，我必將 神樂園中生命樹的果子賜給他吃。』」(以弗所教會)

啟 2:11 「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得勝的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。』」(士每拿教會)

啟 2:17 「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得勝的，我必將那隱藏的嗎哪賜給他，並賜他一塊白石，石上寫着新的名字，除了那領受的以外，沒有人認識。』」(別迦摩教會)

啟 2:26「那得勝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，我要賜給他權柄制伏列國」(推雅推喇教會)

啟 3:5「得勝的必這樣穿白衣，我也不從生命冊上塗去他的名；我要在我父面前，和我父的眾使者面前，宣認他的名。」(撒狄教會)

啟 3:12「得勝的，我要使他在我 神的殿中作柱子，他必不再從那裏出去。我又要把我 神的名和我 神城的名—從天上我 神那裏降下來的新耶路撒冷，和我的新名，都寫在他上面。」(非拉鐵非教會)

啟 3:21「得勝的，我要賜他在我寶座上與我同坐，就如我得了勝，在我父的寶座上與他同坐一般。」(老底嘉教會)

重複的不只是「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」，還有是「得勝的...」要他們成為得勝的教會，也要我們成為得勝的教會，得勝的基督徒，特別在耶穌快要回來前。

(三) 耶穌基督吩咐約翰寫信給當時七個教會，是那七個教會？

(1) 是當時的七間教會(要指出教會情況)

啟 1:11「說：『把你所看見的寫在書上，寄給以弗所、士每拿、別迦摩、推雅推喇、撒狄、非拉鐵非、老底嘉那七個教會。』」

(2) 是當時的全部教會(要各自檢視教會情況)

當時的教會已不少，有些資料告訴，在這七個地區內，總有千間以上教會。

(3) 是今天的全部教會(要各自檢視教會情況)

在今天的全部教會中，其中有一所，是北區雪梨華人基督教會，就是我們，就是我和你，也讓我們借著經文，各人都檢視自己的情況，耶穌快回來。

(四) 以弗所在那裏？教會建立經過是怎樣的？



參閱以上地圖，從左面哥林多向東望是雅典(Athens)，再向東望就是以弗所(紅色箭咀向下)，在雅典與以弗所中間，是愛琴海，見有一海島，是拔摩海島 Patmos (另一紅色箭咀向上)，這是約翰被放逐到的地方，他就是寫啟示錄的那人。

以弗所，在今天土耳其境內。亞細亞，是當時羅馬帝國的一個省份。早在主前六千年前，以弗所城已有人居住的痕跡。這城在主前一千年前建立，在羅馬帝國統治期間，是羅馬的第二大城市。到了十五世紀，這城已衰落，到今只剩下它的遺迹，只成為今天旅行人士觀光的地方。

以弗所教會是怎樣成立的？

要說以弗所教會的成立，那就要說到保羅。保羅第一次出外作旅行佈道，或叫宣教(主後 45 年)到過以弗所，第二次旅行佈道(主後 50 年)，回程時經過以弗所，有亞居拉和百基拉同行(徒 18:18-23)。保羅第三次旅行佈道，(主後 54 至 57 年間)，又到以弗所，記載在使徒行傳十九章全章，也見所發生的事，去年(2019 年)我們講到使徒行傳時，也提過其中的內容，保羅第三次旅行佈道，在以弗所逗留較長，有三年的時間。以弗所教會就是這樣建立起來的。後來，有提摩太在以弗所牧養教會。約翰寫啟示錄前已經住在以弗所，有很長的時間，故對以弗所教會有一定的認識。

(五) 耶穌基督吩咐約翰寫信給以弗所教會的使者，先稱讚

(1) 在聖工上肯擺上

啟 2:2 「我知道你的行為、勞碌、忍耐...」

啟 2:3 「你能忍耐，曾為我的名勞苦而不困倦。」

「我知道你的行為」，「你能忍耐」，這個「你」，是指著整間教會，整間教會裏的信徒，他們是努力作主工，忍耐，勞苦，可以說，他們不怕困難，也不見疲倦，真的值得稱讚，因為內中見熱誠和委身，肯擺上。

(2) 在真假上不含糊

啟 2:2 「...也知道你不容忍惡人。你也曾察驗那自稱為使徒卻不是使徒的，看出他們是假的。」

剛說到以弗所教會的信徒，他們忍耐，能忍耐，可能他們極能忍耐當時其他的宗教，不同信仰，那些不信者的攻擊，邪術的攻擊，看使徒行傳 19 章可見一些。

他們能忍耐這些人，卻不能接受，在信徒當中有假的，甚至認為他們是惡人，即與不信的無分別。所以，要察驗，將他們分別出來，免有相信的跟從了他們。這也如保羅離開以弗所後，對他們說的話，使徒行傳 20:29-30 「我知道，在我離開以後必有兇暴的豺狼進入你們中間，不顧惜羊羣。就是你們中間也必有人起來，說悖謬的話，要引誘門徒跟從他們。所以你們要警醒，記念我三年之久，晝夜不斷地流淚勸戒你們各人。」

(3) 在真道上力維護

啟 2:6 「然而你還有一件可取的事，就是你恨惡尼哥拉派的行為，這種行為也是我所恨惡的。」

尼哥拉派，主張與其他宗教妥協，教會作些改變，使之融合在一起，也主張自由放蕩，可任意做不道德的事，犯罪的事情，尼哥拉派認為這是

不會影響所得的救恩或有損與 神的關係的。因為罪，赦罪的恩典更顯得多。這樣看法是 神所恨惡，以弗所教會，他們也恨惡，因為要維護真道，值得被稱讚。

(六) 耶穌基督吩咐約翰寫信給以弗所教會的使者，稱讚之餘，作出責備：「把起初的愛心拋棄了」

啟 2:4 「然而，有一件事我要責備你，就是你把起初的愛心拋棄了。」

(1) 以弗所教會的長處，本可證明是有愛心的，同意嗎？

從人的角度去看，以弗所教會的信徒在聖工上肯擺上，可以說，他們相信耶穌後，信心表現出來的好行為，怎樣與假信徒，假使徒分開，表明要作真信徒，不但作真使徒，並且要護教，要保持真道的純正，信仰的純正，全是好的，然而，有一樣，在耶穌基督裏應是看為更重要的，他們拋棄了，所以被責備。

(2) 「把起初的愛心拋棄」，那甚麼是起初的愛心？

約一 3:16 「基督為我們捨命，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...」。

「起初的愛心」>>從此知道何謂愛

因著相信耶穌基督，釘身十架，流血捨身，從此知道，何為愛，耶穌以愛化解「礙」(罪)，耶穌作饒恕，要赦免相信他的人的罪，不致滅亡，反得永生。

啟 1:4-5 「...他(耶穌)愛我們，用自己的血使我們從罪中得釋放。」

讓我們一同回想，當我們相信耶穌的那一刻，想到的是甚麼？

耶穌基督的愛，祂竟然可以被人釘在十架上，流血，因著相信耶穌，祂就赦免我和你得罪 神，得罪人的過錯，寬恕了我，饒恕了我，原諒了我的一切不是處，真的以愛化解礙，這礙是罪。從此知道了。

(3) 愛是甚麼？(路 23:34；林前 13:4-8)

愛中應該包含著的是：

當主耶穌在被釘上十字架時所說的第一句話：

路 23:34「這時，耶穌說：『父啊！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做的，他們不知道。』...。」

林前 13:5-7「...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...凡是包容...」

不少人在初信主的時候，他們這份起初的愛心是很大的，曾聽過不少的見證，是那些初信主後的初信者說的，他們說到信主前是怎樣憎恨那些得罪他們的人，虧負他們的人，有些包括他們的丈夫，丈夫怎樣不忠？本來在他們的心深處，差不多已經發誓，永遠不會原諒他們，作出饒恕。

然而，相信了耶穌後，像「從此就知道何為愛」，像有了「起初的愛心」，竟然可以實踐寬恕，原諒別人，也因著這樣，也使得那些被饒恕的人，有所改變，並且可以再次和好，真的以愛化解礙。

(4) 那為甚麼(以弗所教會)被責備，把起初的愛心拋棄了？

是否不能以愛化解礙(得罪我們的人)？不能饒恕，不能原諒。

以前我在一所教會牧會時，曾開辦好幾次門徒訓練課程，用上一套課本，書名字「塑造主生命」門徒訓練課程，內中分有四大範疇，十架篇，品格篇，得勝篇及使命篇。令我最深刻印象的是，當每次進入到一課，講及饒恕，學習進度好像被堵住了(被阻塞)在那裏，不能向前似的。

發現到，我們相信了耶穌一段時間以後，比初信時更難原諒、饒恕別人，別人得罪了我們，對方得不到原諒，甚至成為自己憎恨的對象，算是在教會裏，有好些有很好事奉的弟兄姊妹，也是如此，甚有嚴重的，作離開教會的決定。

真的不知道當時，耶穌基督責備以弗所教會，拋棄了起初的愛心，是否

是指著這個，若是，值得我們檢視一下，再次想到耶穌捨命的愛。

美國很多時都發生嚴重的槍擊事件，記得有一次 2007 年，發生在美國維珍尼亞州(Virginia)，維珍尼亞理工大學的校園裏，那一次的槍擊案，槍手是一位韓裔的男子，名字是趙承熙，他當時是一位大學生，他在 2007 年 4 月 16 日，在九分鐘之內使用兩支手槍發出 170 發子彈，奪去 32 人的生命，他把最後一粒子彈留給自己，意思謂他自殺身亡。

這槍擊案過後，在社區裏，舉行追思聚會，為這 32 位無辜失去親人的家人舉行祈禱會，為家人祈禱，也為死去的人的靈魂禱告。他們在禱告時，點燃著 33 根蠟燭，不是 32 根，是 33 根，即也為兇手禱告。

在大學校園裏，也舉行追思會，他們放出 33 個黃色的氣球，教會也響起 33 下鐘聲，草坪中心放上了塊墓碑，其中一塊是給兇手的，槍手的墓碑前有人擺上鮮花，並且放上幾封信。其中一封信寫著：「我們愛你，你大概低估了我們的愛心，是，你做成我們很大的傷痛，但是我們仍然是愛你。你也許不知道，但是，我們今天要透過這封信讓你知道，我們還是愛你。」愛是甚麼？自然應想到內中包含饒恕，就是原諒。

當時，有一位中國一間大學的教授，他是博士生的導師，正在美國，看到這個追思會的場面，他真真有所感動，於是他聯絡上他在中國的同學，他在中國的同事、朋友，這大學教授問他們，若這件事發生在我們的地方(中國)，我們會燃點多少枝蠟燭，他得到的答案是一致的，是 32 枝。最後，這位教授寫下他的感言：「有一種愛，我們還很陌生，我們真的不懂世上還有這樣的愛。」

對已經相信耶穌的你和我，我們對這種愛應不感陌生，耶穌基督責備以弗所教會的信徒說，「然而，有一件事我要責備你，就是你把起初的愛心拋棄了。」(啟 2:4)

(七) 讓我們回想，並要悔改，做起初所做的工作

啟 2:5「所以你要回想你是從哪裏墜落的，並且要悔改，做起初所做的工作。你若不悔改，我要到你那裏去，把你的燈臺從原處挪去。」

真的要悔改，因為我們時常以主耶穌教導我們的禱告去祈禱，主禱文，馬太福音 6:9-13，每次都背誦，「免我們的債，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」，我們是否只是在背誦，還是跟著去行？有沒有失去，離棄了，甚至拋棄了由起初的愛心？

耶穌在主禱文完結時，好像重點再提；「你們若饒恕人的過犯，你們的天父也必饒恕你們；你們若不饒恕人，你們的天父也必不饒恕你們的過犯」(太 6:14-15)。

(八) 讓我們都聽，不但做起初的工作，並要作得勝的人

啟 2:7「凡有耳朵的都應當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得勝的，我必將 神樂園中生命樹的果子賜給他吃。」相信這是獎賞也是美味的果子，滿足我們的身心靈。